

宣城市宣州区乡村振兴局文件

宣区乡振〔2022〕8号



宣州区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2022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

为贯彻落实《中共安徽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意见》《安徽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2022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根据省、市乡村振兴局工作部署和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我局制定了《2022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2 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 工作方案

根据《安徽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2022 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皖乡振发〔2022〕14 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现就组织开展 2022 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制定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认识开展集中排查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动员组织乡村干部、驻村工作队、帮扶联系人和基层网格员等，集中一个月，在全区开展逐户逐人逐项入户排查，确保不漏一户、不落一人、不缺一项。切实解决政策理解和实施不精准、监测不及时不全面、精准帮扶不到位不深入、风险消除简单化形式化等突出问题；精准识别监测对象，将有返贫致贫风险和突发严重困难的农户全部纳入监测，强化精准施策，推动政策落实，实事求是消除风险，切实防止返贫致贫，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二、排查范围

在全区 218 个村（社区），以户为单位，对所有农村人口、城市规划区居住但没有享受城镇相关保障政策的“农转非”人口，全面开展集中排查。

三、排查任务

（一）认定新增监测对象。结合我区 2021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和农村低保标准等因素，确定 2022 年全区监测范围为 7000 元。紧密关注九类重点人群和特殊群体（一类脱贫户特别是整户无劳动力、近三年家庭人均纯收入持续减少的脱贫户；二类 2021 年家庭人均纯收入较低和明显减少特别是收入在当地监测范围内的农户；三类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特别是单人户等特殊困难家庭；四类农村低保对象特别是整户无劳动力、近两年新识别和申请低保的农户；五类农村残疾人家庭特别是新致残和重度残疾人家庭；六类多子女特别是非义务教育阶段在读子女较多的农户；七类务工收入占比高且务工时间不稳定的农户；八类分户独居且子女无赡养能力或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的老人户；九类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农户等）。

（二）拓展完善排查方式。在乡村两级干部集中排查的同时，优化村组网格划分，发挥村组网格员作用，并用好农户自主申报、区直部门筛查预警以及梳理媒体、信访、舆情信息等方式，提高排查工作实效。对排查发现有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要求全部纳入监测范围，制定有效帮扶措施并落实好，确保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坚决避免应纳未纳和体外循环现象。

（三）明确重点排查内容。不仅要排查我区农户收入、“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等重点指标，也要考虑刚性支出，以

及在就医、上学、就业、产业等方面存在的实际困难和潜在风险，特别要关注因新冠疫情影响导致产业受损、就业不稳等情况。对分户独居老人，要核查其子女家庭经济状况和履行赡养义务情况。

1. 要排查已消除风险监测对象稳定情况。对已标注“风险消除”的监测对象开展“回头看”，重点排查家庭收入是否持续稳定、“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是否持续巩固、返贫致贫风险是否稳定消除。对风险消除不稳定和整户无劳动力的监测对象要进行回退；对标注风险消除后又出现返贫致贫风险的，按程序重新识别，并及时落实帮扶措施。

2. 要排查帮扶措施落实情况。一是对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的帮扶情况进行排查，重点关注措施是否及时到位、全面有效，是否存在“一兜了之”等突出问题。对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饮水安全以及收入骤减、刚性支出骤增等方面存在问题的农户，及时落实针对性帮扶措施，尽快消除风险。对有劳动能力的监测对象，要优先落实产业就业等开发式帮扶措施。二是对脱贫户和已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2022年“一户一方案，一人一措施”制定及落实情况进行排查，重点关注帮扶措施的精准性和针对性，是否存在过度帮扶和福利化等问题。

3. 要排查规模性返贫风险隐患。一是要重点排查水旱、气象、地质等灾害以及疫情等各类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影响、大宗农副产品价格持续大幅下跌、生产经营成本持续大幅上

涨、农村劳动力失业明显增多、乡村产业项目失败、带动链断、人口就业等方面的风险隐患。二是区级将健全联络员与部门会商机制，加强与应急管理、气象、医保、农业农村、民政、人社、教育、住建、水利、残联、公安、信访等相关部门的信息共享和沟通协作，强化分析研判，及时发现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要结合各地实际，及时制定防范预案，落实帮扶举措，提前化解风险隐患，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4. 核查监测对象和脱贫人口数据信息。新识别的监测对象，要按照《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表》内容，全面采集信息，准确录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结合系统数据发现问题，核实核准监测对象和脱贫人口信息数据。要排查信息是否全面，重点关注监测对象和脱贫户收入支出、“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等关键信息缺失问题。要排查信息是否准确，重点关注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家庭成员信息、监测对象分类、风险类型、帮扶措施等信息录入不准确问题。要重点关注需要动态调整的数据是否及时进行更新完善，切实提高信息数据的完整性、准确性。按照统一要求，补充录入防返贫监测模块有关数据信息。

5. 排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的突出问题。乡村两级要及时梳理分析入户走访排查情况，查找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巩固成效等方面的薄弱环节与不足，重点关注落实教育、医疗、住房、饮水、产

业、就业、兜底保障等政策，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含扶贫项目资金管理），以及推进乡村建设（包括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基本公共服务、农村改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治理等方面突出问题。

四、进度安排

（一）统一培训部署（4月底前完成）。召开全区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动员部署暨培训会议，开展动员部署，明确工作要求，并解读相关政策文件。编写宣州区《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手册》和《网格化监测手册》，各乡镇街道结合自身实际，制定辖区内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细化实化举措，精心组织部署。同时，要完成村组网格划分和网格员调整，并采取线上线下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专题业务培训，确保集中排查工作人员培训全覆盖。

（二）开展集中排查（5月下旬完成）。组织区乡村干部、驻村工作队、帮扶联系人、基层网格员等力量，对所有农户全面筛查，确保不漏一户一人，并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农户按程序识别为监测对象。按照2022年监测范围，严格履行监测程序，简化工作流程，缩短认定时间，从农户申报、干部排查、部门预警发现风险线索之日起，到完成监测对象识别认定，一般不超过15天，帮扶计划制定和帮扶措施申报原则上在10天内完成。要提高工作时效，监测对象认定的信息比对与识别程序同步进行。推动防止返贫监测和低收入

入人口动态监测平台数据共享、比对结果共用，对新纳入低保对象已开展过信息比对的，可不重复比对。区乡村振兴局加强协调沟通，及时组织相关部门开展数据比对，督促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落实帮扶措施。

（三）信息采集录入（6月8日前完成）。各乡镇街道要按照“谁采集、谁录入、谁负责”的原则，加强录入信息审核把关，确保录入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排查发现需要对监测对象开展“风险消除回退”和“监测对象清退”的，要向区乡村振兴局提出申请，汇总后统一上报省乡村振兴局，由省乡村振兴局组织开展“回退”、“清退”系统操作。

（四）提交总结报告（6月10日前完成）。各村（社区）要全面梳理集中排查进展情况及成效，总结经验做法，形成自查报告。各乡镇街道要汇总所辖村（社区）自查报告，梳理困难问题，加强数据分析和形势研判，提出下一步工作安排和具体举措，形成集中排查工作总结报告，经主要负责同志审定后，将盖章扫描件（含电子版）自查报告一并报区乡村振兴局督查督办科。（联系人：赵军；联系电话：0563-2701281；邮箱：xzqfpbdck@126.com）。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思想认识。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政治任务和首要工作，也是国家和省开展脱贫攻坚后评估考核的重要内容。建立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压实乡村两级和相关部门责任，充实保障工

作力量，切实排查出影响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二）强化组织部署。统筹协调区乡村干部、驻村工作队、帮扶责任人和基层网格员力量，根据工作任务、工作量和工程进度，合理安排人员力量。同时，抓好排查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问题梳理，建立台账，分类分项解决监测对象识别、纳入与帮扶、“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持续巩固以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三）提高工作实效。进一步将大排查和“一改两为五做到”常态化相结合，建立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做到符合监测对象条件的早发现、应纳尽纳、应帮尽帮、应消尽消。区乡村振兴局加强暗访调研、工作调度和业务指导，落实“单周提示、双周调度”机制，对工作进展较慢的乡镇街道，督促推进工作。要注重发现推广集中排查好经验好做法，及时上报区乡村振兴局，推动互学互鉴、共同提升。

（四）抓好统筹整改。要坚持问题导向，结合2021年度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省考核评估督查我区发现问题，坚持举一反三，全面查找薄弱环节与不足，一体推进问题排查与整改落实。坚持结果导向，边查边改，立行立改，需要一段时间整改的要建立整改台账，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限期整改到位，同时，通过建章立制巩固整改成效，确保问题不反弹。

（五）做实基层减负。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防止层层加码。要注意方式方法，加强工作统筹，强化部门协作，统筹利用信息资源，加强信息共享与数据比对，避免重复填表报数。要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疫情防控任务较重的乡镇街道，要因地制宜完善排查方式，突出工作实效。

附件： 1. 村（社区）2022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表
2. 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情况汇总表
3. 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问题整改情况统计表